

2026 年中山市生态环境局环境执法第三方鉴定服务项目综合评分表

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 查项（即供应商资格条件）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1	供应商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果供应商是联合体时，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	供应商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期间。（加盖公章并标注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应在报价截止日前 1 个月内。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任何一方有上述情况的，则视同不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					
3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					
4	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					
5	报价文件按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6	报价文件主要资料齐全（至少包括：报价函、报价明细表、执行方案或设计方案）。					
7	无关键内容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8	投标价格的折扣率不超过 100%。					
结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 1.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O”，“否”标记为“×”；、
- 2.评审结论栏统一填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 3.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评审小组签名：

日期：

监督人签名：

二、价格、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 配 分数	评议内容	评分				A 供 应 商得分	B 供 应 商得分	C 供 应 商得分		
					优	良	中	差					
1	价格分		10	以有效报价中最低报价为基准，报价得分=（基准价/供应商报价）×10，保留 2 位小数。供应商报价=折扣率									
2		技术方 案或设 计方案	12	项目熟悉情况及重难点分析：准确理解项目目标、项目实施、具体要求等内容，对项目需求及实施重难点的分析全面深入，设计对策有效、可行，能给本项目工作实施提出有效建议，满足采购需求。	12	9	6	3					
			12	项目实施方案：方案措施和质量保障措施完善、可行性强、方案具有针对性，满足本项目要求。	12	9	6	3					
	技 术 分	检测能 力	20	土壤水分:pH 值、有机质、金属元素全量(铅、镉、铬、铜、锌、镍、砷、汞等)、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全磷和有效磷、矿物油、金属元素有效态分析(有效铁、有效锌等)、多氯联苯、多环芳烃、邻苯二甲酸酯、农药残留、氮素(全氮、水解性氮、铵态氮、硝态氮)，1 项≤检测项目数<10 项的，得 2 分；10 项≤检测项目数<20 项的，得 4 分；20 项≤检测项目数<30 项；得 6 分；30 项≤检测项目数<40 项；得 8 分；40 项≤检测项目数，得 10 分。 固体废物及其浸出液毒性检测:包括 As、Be、Bi、Cd、Co、Cr、Cr(VI)、Cu、Hg、Mn、Ni、Pb、Sb、Se、Sn、Tl、V、Zn、氯化物、氰化物、氟化物、硝酸盐、硫化物、硫酸盐、油分、pH;卤代挥发性有机物、非卤代挥发性有机物、芳香族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1, 2-二溴乙烷/1, 2-二溴-3-氯丙烷、内烯醛/丙烯腈、酚类、酞酸酯类、亚硝胺类、有机氯农药及 PCBs、硝基芳烃类和环酮类、多环芳烃类、卤代醚、有机磷农药类、有机磷化合物、氯代除草剂、二恶英类， 1 项≤检测项目数<10 项的，得 2 分；10 项≤检测项目数<20 项的，得 4 分；20 项≤检测项目数<30 项；得 6 分；30 项≤检测项目数<40 项；得 8 分；40 项≤检测项目数，得 10 分。 以上项目以供应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计量认证附表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计量认证证书及附件复印件，含检测内容部分，并将证书检测内容中与本次招标检测内容相同的部分作出明显标记以方便评审，若没有标记且未被评委发现的不得分。									

3		危废鉴定能力	18	1. 供应商具有的计量认证资质证书附表中包含反应性、易燃性、腐蚀性、浸出毒性、毒性物质含量和急性毒性初筛六大危险特性检测范围，每类别得 2 分得 12 分； 2. 供应商具有的计量认证资质证书附表中包含爆炸性、生物蓄积性、刺激性、感染性、遗传变异性、水生生物毒性，每类别得 1 分得 6 分。 供应商需列出列表每个类别所在资质附表页面范围索引，并将证书检测内容中与本次招标检测内容相同的部分作出明显标记以方便评审。					
4		项目经验	10	近三年（2023-2025）承接环境执法第三方鉴定工作的业绩情况，每个项目得 2 分。本项目累计得分不超过 10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5	商务分	服务能力	18	1. 项目负责人为环境类或化学类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4 分，副高级职称得 2 分； 2.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一个环境类或化学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人员得 1 分，每提供一个环境类或化学类中级职称人员得 0.5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职称证、第三方培训机构颁发的环境检测上岗合格证或培训证。 3.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一个由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名单资格的人员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2、3 均需提供人员社保或个人所得税纳税证明，以及相应的资质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合计			100	评分合计					

评审小组签名：

日期：

监督人签名：